

附件2

政协委员履职补助及活动经费专项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为支持和保障市政协委员更好履行职责，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参照省政协《委员活动经费管理办法》，特将市政协委员参与履职活动的经费列入市财政预算的委员活动项目经费，予以保障。

2. 主要内容。根据市本级政协委员人数 436 人，按照每年 2000 元/人标准使用经费，委员活动经费的使用范围包括：

(1) 市政协及各专委会、委员小组开展视察、专题调研等活动。

(2) 委员学习培训。

(3) 委员订阅报刊、购买学习资料等。

(4) 探视慰问委员伤病、家庭困难等特殊情况的费用。

(5) 与委员工作、委员活动相关的其他费用。

根据市本级政协委员人数 436 人，按照每年 2400 元/人标准包干补助，委员履职补助主要用于实际解决委员在履职过程中联系群众、调查研究所产生的通讯、交通等费用的补助。

3. 实施情况。一年来，共审查立案 413 件，全部办复，

委员满意率和基本满意率达 99.3%。修订完善了《政协安庆市委员会提案工作条例》，创立提案“ABCD”四级分类督办和“红橙黄绿”四色动态管理机制。精心遴选 20 件重点提案，由市委、市政府、市政协领导领（督）办，定期印发《重要提案摘报》加强跟踪提醒，以市委书记、市长领衔督办 1、2 号重点提案为引领的重点提案督办格局更加成型；制定《完善委员联系界别群众制度机制的实施办法》《“全员入室”管理办法》等，出台“三位一体”规范化建设工作指南，常态化组织学习、协商、走访、调研、服务等履职活动。强化考核评价机制，将委员参与“三位一体”建设情况纳入履职考核评价体系，引导委员身入、事入、心入。聚焦“三规范、四提升”，在太湖县召开现场会，以点带面、交流互鉴，充分发挥“四站”功能，推动政协联系群众、服务人民工作更加扎实有效。《发挥“两室”作用，更好助力基层社会治理》获全省政协优秀论文一等奖。依托“三位一体”平台，广大委员充分发挥资源优势、人才优势、组织优势和专业特长，报送“微建议”2000 余条，组织“微协商”1400 余次，助力化解基层矛盾纠纷 500 余起，开展“微服务”1900 余次，解难事、化矛盾、暖民心。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委员活动专项全年预算数 191.84 万元，全年执行数 191.2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7%。项目执行较好。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保障政协委员活动和履职经费，支持和保

障政协委员开展活动，依章履行委员职责。

2. 阶段性目标。进一步加强委员履职服务与管理，推动委员更好地履行职责，同时通过对委员活动提供经费保障激励委员积极履职。达到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切实发挥协调关系、汇聚力量、建言献策、服务大局的作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绩效评价是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环节。预算绩效管理主体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本次绩效评价按照《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4 年度省级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遵循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安徽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操作规程》等文件精神，对政协委员履职补助及活动经费专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绩效评价，总结该项目在预算管理、资金管理、项目实施过程管理等方面的经验做法。通过绩效评价查找项目过程存在的不足，提出合理建议，从而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财政资金项目的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项目资金预算的执行力和效益。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评价对象为“政协委员履职补助及活动经费专项”项目资金使用及效益情况。评价范围包括项目执行期间资金产出的绩效及实施的各环节过程，具体包括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绩效相关的原则：

(1) 科学规范。绩效评价注重财政资金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 公正公开。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 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结合被评价项目的特点，按照逻辑分析法，依照《安徽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操作规程》中评价指标设计相关要求，在实地调研基础上，结合项目性质和特点，依照重要性原则进行权重分配，形成绩效评价的指标

体系。

（2）评价指标体系

政协委员履职补助及活动经费专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三个层级指标构成。其中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根据体系框架设置，三级指标，尤其是产出类和效益类指标，针对本项目特点进行个性化设置。一级指标 4 个，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二级指标 11 个，三级指标 22 个，围绕项目立项、资金投入、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方面，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进而挖掘经验和好的做法，发现问题并提出改进意见。

3.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的方法是指标评价法和因素法。

指标法，旨在通过指标设置、指标分析结果的提炼，反映对项目决策、实施、产出和效益各个环节的判断结果。重点分析决策的科学性、准确性，资金投入和使用的合理性、规范性，项目监管机制的健全性、有效性，项目产出和效益的目标相符性和公众满意度。

因素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部、外部因素，综合评价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如外部环境、内部控制、资金和制度保障、项目实施路径等。

4. 绩效评价标准

（1）评分规则

对于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项目指标、

部分达成项目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项目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2）评价等级规则

本次绩效评价评价等级确认依据《安徽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操作规程》第二十一条：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 10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数据采集方法及过程

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确定后，根据不同的绩效指标，采取了不同的数据采集方法，具体过程及对应的数据采集内容如下：

（1）获取项目相关文件：研读政策文件、项目报批资料，了解项目的背景、管理制度，实施情况等基本内容。

（2）基础数据表：通过项目档案查阅、会计资料核查等获取基础数据，为评价报告的撰写，特别是评价指标的打分提供数据支持。

（3）资料整理与分析：对通过以上方法获取的数据进行整理、分类、分析，为评价报告撰写提供完整的数据支撑。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针对项目实施内容，进行实地调研，并收集相关文件资

料，结合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形成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项目决策规范，管理机制健全，资金使用合规、投入有效，完成了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从项目实施结果来看，市政协 2024 年政协委员履职补助及活动经费专项基本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二）评价结论

根据《安徽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操作规程》，对照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维度，通过数据采集和实地调研等方式，对“政协委员履职补助及活动经费专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本项目总得分为 100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项目实施主体明确，项目资金能够按照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申报、预算评审、资金申请、资金审计的有关工作要求进行审批，并最终落实到位。本项目依照相关政策及管理办法进行操作，项目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同时，在项目实施的全过程中，制订了实施制度，并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绩效指标，确保政协委员履职活动工作的正常开展。该项目实施后，资金支出、拨付规范，达到预期效果，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影响力。保证了我市政协委员活动工作正常有序开展，提升了政协委员履职工作水平。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主要从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和预算编制科学性进行考察。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分 20%，评价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主要从资金拨付及时性、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进行考核。项目过程管理指标权重 20%，实际评价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主要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成本效益进行考核。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 30%，实际评价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主要从项目实施效益及满意度等方面进行考察。效益类指标权重 30%，评价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 10 分，全年预算数 191.84 万元，执行数为 191.2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7%，评价得分 10 分。产出指标满分 50 分，评价得分 50 分。具体：

数量指标得 20 分，审查立案 413 件，全部办复。

质量指标得 10 分，修订完善了《政协安庆市委员会提案工作条例》，创立提案“ABCD”四级分类督办和“红橙黄绿”四色动态管理机制。精心遴选 20 件重点提案，由市委、市政府、市政协领导领（督）办，定期印发《重要提案摘报》

加强跟踪提醒，以市委书记、市长领衔督办 1、2 号重点提案为引领的重点提案督办格局更加成型。

时效指标得 10 分，响应快，调研主动及时；

成本指标得 10 分，项目按规定在预算范围内支付成本费用。

效益指标满分 30 分，评价得分 30 分。具体：

经济效益指标得 10 分，牵头做好现代纺织服装产业链“链长制”工作，编制产业链“双招双引”三年行动计划，对接湖州政协联办“童装连两地·协作促共富”活动，协办第二届中国望江时尚童装设计大赛、2024 中国童装产业供应链大会等，在中国纺织大会上作为中部地区唯一地级市作经验交流。一年来，全市纺织服装产业新签约亿元以上项目 39 个，总投资 169.5 亿元，紫荆花、三问家居等一批 10 亿元以上重大项目落地，行业总产值突破 500 亿元。市县政协机关发挥优势，引进星恒电源、康宁服饰、汇科装备等项目 34 个，总投资 60 亿元。

社会效益指标得 10 分，市政协提交的建议、信息等获得省委书记批示 3 次、省长批示 2 次、省政协主席批示 2 次，市委书记批示 89 次、市长批阅 61 次，一大批有价值的履职成果转化为助力发展、改善民生的实际成效。与省政协联动调研形成成果 35 篇，在省政协各类会议上作交流发言 25 次，《凝聚安徽在外英才力量》被列为省政协 1 号系列提案，市政协作为全省唯一市级政协代表，在省委书记领衔督办省政协重点提案办理协商会上建言。全国政协副主席邵鸿、巴特

尔，省政协主席唐良智等领导来宜调研考察期间，对安庆政协相关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央媒、省媒刊发《搭台在基层，协商惠民生》等安庆政协履职故事 700 余篇，69 名市县政协委员获得省级以上表彰，充分展现出新时代安庆政协工作新气象、政协委员新风采。

可持续影响指标得 10 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委有声音、政协有响应，党委有部署、政协有跟进”，充分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紧扣中心，勤勉履职，努力实现“在全省政协有声有色有位置”，为推进现代化美好安庆建设作出了新贡献。

满意度指标满分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委员满意率 and 基本满意率达 99.3%。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项目存在问题主要为效益指标多为定性指标，定量指标较少。主要是由于项目社会效益较大的特殊性，量化难度较大。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存在问题主要为效益指标多为定性指标，定量指标较少。主要是由于项目社会效益较大的特殊性，量化难度较大。

七、有关建议

建议在年度绩效指标值设定时加强对项目内容的梳理和复核，加强绩效管理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